

## 書面質詢

高天賜議員

### 特區政府須更積極推動在澳電動車輛使用的鼓勵政策

自澳門特別行政區成立以來，政府在推動電動汽車和電動電單車的使用效果並不理想，推動進展如蝸牛般緩慢。原因是特區政府在《施政方針》的優先考慮事項中的最後一位，導致電動汽車使用率非常低。

最近社會對使用環保汽車和環保電單車的“抗拒”心理，是隨着在沒有任何公開諮詢的情況下新頒布的《電力供應公共服務收費制度》而產生的，該制度要求從今年7月28日起為電動車充電付費，價格按充電效率由每千瓦時0.817澳門元至每千瓦時4.4澳門元。價格未經任何公共諮詢，導致我們議員辦事處收到大量反映，甚至批評。

及後環境保護局就充電費用作解釋，特區政府認為收費價格的制定低於香港的價格，惟以簡單的價格對比卻嚴重忽視港澳兩地的經濟差異。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澳門的經濟出現嚴重衰退，據統計暨普查局資料統計，2020年澳門全年經濟實質收縮高達56.3%，在經濟嚴峻的情況下，內需急劇下降，本來電動車的推廣已不盡人意，加上收費的一大負擔，令電動車推廣事務“舉步維艱”。

據了解，大量電動車主認為現時電動車的充電設施參差不齊，部份快充充電樁更不時出現斷電問題，令該電動車浪費了充電時間；同時現時充電站的設置分佈極不平均，只有少數的區域具勉強足夠數量應付。此次因電動車充電付費政策的生效，我們更接獲售賣電動車的車行反映，充電付費政策生效後出現大規模退貨潮，現時明顯缺乏電動汽車和電動電單車的充電站，以及目前的稅收優惠顯然沒有吸引力。

令電動車推廣更為暗淡的事實是，現時特區政府的公共實體、公共資本佔份額或佔主導地位的公司並未有任何強制性更換電動車時間表，使澳門電動車推廣更顯艱難。

**基於此，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質詢，並要求以清晰、明確、連貫和完整的方式適時給予本人答覆：**

**一、由今年7月28日起，電動車充電樁將不再提供免費充電，引起社會熱議及不滿。取消電動車免費充電後，特區政府將採取哪些有效的及具體的新措施，來吸引消費者更換或購買電動車？**

**二、現時澳門的充電站分佈不均、充電插口設置不合理，更會出現快充短路導致無法充電，令電動車主特別是經營載客業務的電動車主損失時間及經濟收益，上述的損失應由誰負責？**

**三、政府是否會對公共實體、公共資本佔份額或佔主導地位的公司，實施強制性的更換和購置電動汽車統一措施，而不是目前的由各實體自行決定是否更換和購置？**